

範例

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

貨物更改標籤/箱號/唛頭申請書

出口 進口 轉口 機放

編號：_____

航 空 公 司	
原 提 單 號 碼	主號：618-12345678 分號：TPE654321
更 改 後 提 單 號 碼	主號：695-87654321 分號：TPE654321
更 改 件 數	15
重 量	666K
進 倉 日 期	110.10.30

上述貨物業經台北關稅局核准辦理，檢附核可之申請書（影）本，請惠予辦理

公 司 行 號：長榮報關行

申 請 人：李大仁

聯 絡 電 話：0928-123456

申 請 日 期：110 年 10 月 31 日

- 備註：1. 本提單號碼於 45 天內不得重複使用。
2. 當重量有爭議時，以本公司提供之過磅重為依據。

收 費 單 位		執 行 單 位		現 場 單 位	
單 位 主 管	收 費 人 員	資 料 處 理	督 導	承 辦 人 員	

Form No.CSD-0003-01

- ★出口（機放）：收費櫃台填寫申請書→專責人員蓋章（機放免）→倉門口辦理→收費櫃台電腦更正及繳費。
- ★進口（機放）：收費櫃台填寫申請書→專責人員蓋章（機放免）→收費櫃台電腦更正及繳費→倉門口辦理。
- ★轉口：重整申請書已蓋進、出倉航空公司、駐庫關員及專責人員章→收費櫃台填寫申請書及繳費→進口 O.I.C 辦理更改電腦及貨上標籤。

服務電話：(03) 393-8279~80 傳真電話：(03) 393-2765 信箱：egs@egac.com.tw